

证券代码：300484

证券简称：蓝海华腾

公告编号：2024-029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文渊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智衍创新大厦二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 3 人），公司独立董事郑梅莲女士、刘思跃先生、陈建兴先生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文渊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亚惠女士列席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思跃先生、郑梅莲女士、陈建兴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总经理编制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经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 2023 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按《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汇会审[2024]3777 号”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目前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公司在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目标，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08,571,9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3,371,504 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建立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专项报告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4]3779 号）。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专项报告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中汇会专[2024]3778 号）。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周转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 亿元，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信用品种，授信期限一年。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 1、公司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不做调整，依照公司现有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进行。
- 2、独立董事津贴每年税前 7.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客户主要使用票据进行结算，公司持有一定量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开具商业汇票的方式结算，为盘活公司票据资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时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对前述共计 5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37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73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

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对应批次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对首次授予部分 7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355,500 股限制性股票和预留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62,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70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观韬中茂（深圳）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因如下相关事项，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后的事项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1）2024 年 4 月，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项下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372,000 股；

（2）2024 年 4 月，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项下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518,000 股。

基于上述变动情况，公司总股本由 208,571,900.00 股变更为 207,681,900.00 股，注册资本由 208,571,900.00 元变更为 207,681,900.00 元。

公司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